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耿政办发〔2022〕78号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耿马自治县“十四五”财政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民族乡人民政府，孟定、勐撒农场社区管委会，华侨管理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

《耿马自治县“十四五”财政发展规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

耿马自治县“十四五”财政发展规划

“十三五”规划以来，我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下行等错综复杂的不利形势，围绕既定工作目标，强化责任和服务意识，全面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财政收支持续增长，“十三五”期间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根据《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耿马财政工作实际，特编制本规划。

一、“十三五”财政工作回顾

（一）2020 年及“十三五”主要工作情况

“十三五”时期，我县财政获得了较快较好的发展，完成了“十三五”财政改革和发展的规划目标。2020 年，实现财政总收入 7.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95%，“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 9.83%。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4.39%，年均增长 5.87%。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39%，“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 6.51%。“三保”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46.2%。

（二）做大财政蛋糕，财政实力得到了增强

一是抓好债务化解。我县截止 2018 年 8 月末隐性债务余额 58.67 亿元，到 2020 年末共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28.16 亿元，其中：2018

年化解 1.09 亿元、2019 年化解 21.6 亿元、2020 年化解 5.47 亿元；2019 年我县被确立为政府隐性债务化解试点县，上级下达 14 亿元置换债券资金全部置换完毕。截至 2020 年末，我县剩余 30.52 亿元隐性债务未化解。

二是融资工作取得重大突破。坚持依法依规，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相关规定，采取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模式，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持续抓好融资工作，抓住耿马自治县被列入建制县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县机遇，化解隐性债务 14 亿元，争取到抗疫特别国债 5,468.26 万元。耿马绿色食品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城市停车场项目已获得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3 亿元。2020 年，我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快速推进，已获国家发改委审核通过 25 个、省财政厅审核通过 20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 57 亿元，申请债券额度 25.6 亿元，项目个数全市第一。目前，累计完成融资已突破 30 亿元。

三是大力盘活国有资产。通过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所使用、管理、出租的房屋、门面及土地资产进行清理，将经营管理权划转到县国资公司统一管理和集中经营，通过对闲置资产统一管理，避免了资产闲置，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使国有资产得到有效盘活。

四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抓住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加大产业转型升级、加快边境小康村建设和工业园区建设等重大机遇，扎实做好项目储备、论证工作，积极争取上级财政对我县的支持，上级补

助逐年增加。

（三）优化支出结构，保障能力得到了提升

一是补短板强民生，公共服务持续提升。“十三五”期间我县支持补齐教育短板，继续巩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抓好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进一步完善经费保障机制，落实各项资助政策。“十三五”期间，全县教育支出 247,232 万元，同比增长 42.88%。支持提高医共体管理和运行效率。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财政补助标准由 45 元提高到 74 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20 元提高到每人每年 550 元；落实医疗卫生政策，支持县人民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升服务能力补短板项目建设。“十三五”期间，一般公共预算卫生健康支出 137,461 万元，同比增长 58.12%。加大稳就业和社会救助保障力度。安排就业补助资金 5,558 万元，支持稳就业、复工复产工作开展；安排救助资金 41,058 万元，确保孤儿、低保、特困人员等城乡困难群众救助政策落实到位，为疫情期间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346 万元，同比增长 51.04%。支持稳边固边工作开展。认真贯彻落实沿边定居群众生活补助政策，2020 年边民补助支出 8,142 万元，有效促进边境地区民族团结和经济社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政策有机衔接。着力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短板，在力度、广度、深度和精准度上再下功夫，形成巩固脱贫成果与乡

乡村振兴战略相互支撑、有机衔接的良性互动格局。农林水事务支出 296,994 万元，同比增长 71.83%，为实现乡村振兴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是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为保障全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县财政积极筹措资金，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财政补助资金 18,928.25 万元，其中：中央 2,873.24 万元、省级 10,709.51 万元、市级 100 万元、县级 5,245.5 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 5000 万元），统筹用于患者医疗救治、疫情防治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防控设备物资购置及其他与疫情防控防治相关的支出。

三是千方百计筹集资金保证重点项目建设。围绕加快发展，最大限度的争取上级支持，积极调整支出结构，确保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十三五”期间，遵循“一县一业、一园一主导、产城融合”的发展思路，大力推进耿马绿色食品工业园区建设，积极开展“政银企合作”，将财政资金、金融资金和社会资金整合起来，在整合资金中盘活财力、放大财力、集中财力办好全县人民高度关注的大事。

（四）加大财政监管，管理能力得到增强

一是有效防控债务风险。开好“前门”，积极争取新增债券资金，发挥“稳投资”的支撑作用，“十三五”期间争取新增专项债券 13,000 万元。严堵“后门”，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2020 年共分类

化解全县隐性债务 54,697 万元，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取得显著成果。

二是推动财政管理改革。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压减各部门一般性支出，从严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

三是深化乡镇财政体制改革。认真贯彻落实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精神，更好地激发经济发展动力，全力推进孟定镇财政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稳步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是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和审议意见，严格落实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工作制度。

二、“十三五”财政工作取得的主要经验

（一）财源建设是提升财政实力的根本途径

“十三五”以来，我县财政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与财源建设密不可分。通过财源建设，一些新的收入增长点不断显现，财政实力得到提升。一是糖业、电业、建筑业等税收收入稳步提升；二是绿色食品产业、制造业获得新突破，红糖小包装、白糖分包装、卫生纸深加工、坚果糖品精深加工项目已投产运营；三是加快发展烤烟产业，实现烟叶税收收入的大幅度增长。

（二）争取上级支持是提高财政保障能力的重要条件

“十三五”以来，我县积极找项目找资金，经过坚持不懈地努力，争取上级资金 110.11 亿元，促使全县财政收支不断跃上新台阶，财政收支规模不断扩大，财政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加快了我县的发展。

（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是发展的关键

加大对教育、卫生、文化、交通、水利、农业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促使各项社会事业建设步伐明显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瓶颈制约得到有效缓解，农村面貌明显改观，奠定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有力促进了边疆民族和谐稳定。

（四）监督管理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保障

随着财政支出规模的不断扩大，财政支出监管的任务不断加重，“十三五”以来，我县把加强监督管理作为财政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通过完善制度，规范资金拨付，加强专项资金检查，对重点项目实行重点监督，探索对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等手段，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十三五”耿马财政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一是财政收入增收基础不牢，收入质量低。由于受区位、历史、自然等因素制约，我县属少数民族边疆县，经济社会发展缓慢，产业结构单一，财源基础薄弱，财政收入基数低、增量小，经济总量小，运行质量和效益不高，经济增长对财政贡献低。受经济增速换

挡回落、减税降费、疫情冲击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来源不稳定问题突出。收入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一次性税源较多，可持续性税源较少，非税收入占比较高。

二是财政支出对上级依赖较大，上级补助增速降低。以 2020 年为例，全县财政支出达 32.64 亿元，而我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仅为 4.74 亿元，县级财政由于财力薄弱，自给率非常低，对转移支付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依赖性较大。

三是财政支撑发展能力不强，对经济发展支持较弱。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主要依靠投资等一次性拉动，可持续性弱，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加，保“三保”压力大，可用财力增长空间十分有限，历史欠帐较多，债务大，自身造血能力不足，地方经济发展主要依靠上级支持，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较弱。

四是暂付性款项居高不下，经济发展举步维艰。我县由于财力有限，且城市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公益性项目以及重大、重点项目的县级配套项目投入超过了县级财政负担能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难度大，加之地方政府债务转贷资金还本付息压力巨大，现又增加高速公路付息支出，仅有的财力无法保障，部分资金只能形成暂付性款项，消化难度较大。

四、“十四五”期间耿马财政改革与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期间，耿马财政面临的形势依然十分复杂。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既要充分估计到困难和挑战的严峻性，不盲目乐

观、掉以轻心，更要充分看到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进一步增强信心、振奋精神，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确保“十四五”财政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

（一）有利因素。我县正处于工业化起步、城镇化加速时期，极具后发优势，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投资需求巨大，各族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消费需求旺盛，随着投资消费的增长，将给予财政更为广阔的增收空间。我县财政“十三五”规划目标的全面完成及应对疫情防控取得的成绩和积累的经验，为“十四五”财政改革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不利因素。在充分认识有利条件的同时，我们还清醒地看到我县财政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耿马地处边疆民族贫困地区，经济发展起点低、基础差，发展速度不快，发展质量不高，经济总量小，综合实力弱，导致产业结构不尽合理，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不高，经济增长对财政的贡献率低。**二是**全县财力严重不足，财政收入基数小、增量少，地方可用财力十分有限，财政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弱，财政平衡困难。**三是**随着公共财政体系的不断健全和完善，财政的保障范围进一步扩大，保障水平逐步提高，“吃饭”与“建设”的矛盾加剧。**四是**持续受经济下行、减税降费政策和疫情叠加等因素影响，税收缺乏新的税源增长点，财政增收乏力，非“三保”刚性支出不断增加，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及边境管控任务艰巨，保障重点项目建设等均需大量的财政资金

投入。

五、“十四五”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结合“八月回信”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社会发展规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加强财源建设，进一步提高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健全公共财政体系，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动财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加强财源建设，夯实发展根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支持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以人民为中心，做好民生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着力提升公共财政服务保障能力。

坚持科学统筹的原则：加大资源统筹，强化政策、资金的协调，实现财力统筹调度、项目统筹保障、管理统筹推进，增强重大决策财力保障。

坚持效益优先的原则：注重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切实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

坚持依法理财的原则：深化各项财政改革，加大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加强财政法治建设，有效防范财政重大风险，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

（三）总体要求

立足耿马县情，聚焦“一县一业”，客观面对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主要矛盾，紧盯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目标，保持“打基础、谋长远”的战略定力，坚持“防风险、补短板、争先进”的工作思路。进一步加强财政宏观调控，促进财政工作更加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进一步加强资源统筹，提升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人民生活品质；进一步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实现税源增长财政增收；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提升财政治理现代化水平；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推动财政可持续发展。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力打造“发展财政、民生财政、效能财政、安全财政”，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支撑，主动融入中缅国际大通道，充分发挥清水河口岸通道优势，把耿马建设成为对缅电力外输的重要通道之一，祖国西南边陲的“中缅糖城”。

（四）目标任务

发展经济，培植财源，建立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

继续加大向上级争取支持力度，不断增强财政实力；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注重效益，不断增强公共财政保障能力，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及区域协调发展，维护边疆稳定；深化财政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强化监督管理，健全完善公共财政体制。

奋斗目标：到 2025 年，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5.5 亿元，年均增幅为 3%；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 25.88 亿元，年均增幅为 5%。（该收支目标参照市财政局全市增幅水平后，结合我县实际预测）

	2020 年 (单位: 亿元)	2021 年 (单位: 亿元)	2022 年 (单位: 亿元)	2023 年 (单位: 亿元)	2024 年 (单位: 亿元)	2025 年 (单位: 亿元)	年均增幅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74	4.91	4.93	5.11	5.3	5.5	3%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96	23.02	25.79	25.81	25.84	25.88	5%

六、财政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任务

（一）坚决保障“三保”。坚持“三保”在预算编制和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和省级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

顺序，坚决兜住“三保”底线。强化基层“三保”风险监测、研判、处置，坚持应保尽保、严控提标扩围，不留硬缺口，足额保障国家和省级工资政策特别是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政策，确保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民生政策落实到位。妥善研究解决临聘人员冗余问题，切实缓解财政压力。顺应财政紧平衡的形势要求，坚持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精打细算，严控一般性支出，清理规范津补贴。按照从严从紧、能压则压、能减就减的原则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坚决反对铺张浪费，发扬政府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

（二）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健全教育投入和教师待遇提升保障机制，保持教育投入持续增长。提高学前教育保障水平，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中教育扩容提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提升特殊教育保障能力。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强民办学校监督管理。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落实财政教育支出责任，强化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保障主体责任，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三）支持文化事业发展。健全公共文化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完善公共文化管理、运行和保障机制。支持繁荣发展文体事业和文体产业，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及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推进文化强县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

保障机制，推动公益性文化场馆向社会免费开放。健全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引导各类社会组织、文化企业参与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四）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保障体系。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加强就业公共服务，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统筹用好就业补助等各类资金，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千方百计稳住就业基本盘，提升就业质量。健全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推进就业政策与财税、社保、转移支付等政策紧密衔接。健全工资水平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政策，稳步提高工资性收入。落实社会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完善救助保障制度。

（五）支持乡村振兴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立健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保障制度，统筹整合各类涉农资金，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巩固脱贫成果，继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增强脱贫地区和群众自身发展动力。加大对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力度，继续执行扶贫小额贷款贴息政策。坚持公共财政向“三农”倾斜，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落实和完善农业补贴制度，创新和完善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强化农业风险防范和保障体系。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农村城镇化、农民职业化建设，加大对农村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和社会事业的投入力度，支

持农村路网、电网、水网等工程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助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打牢乡村旅游发展基础，加快推进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以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孟定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为抓手，聚焦以“文、旅、医、养、体、学、智”为主要内容的全产业链，深入实施民族文化振兴、大滇西旅游环线规划建设、乡村旅游等战略，着力构建“两心两带三区十二地”旅游产业发展布局。积极扶持乡村旅游龙头企业发展，重点扶持培育一批产业关联度大、带动能力强、与农民联系紧密、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乡村旅游项目，确保乡村旅游做大规模、做出效益。

（六）全力推进蔗糖全产业链建设。紧扣“一根甘蔗吃干榨尽”，遵循“一县一业、一园一主导、产城融合”的发展思路，以甘蔗产业为主导，打好“绿色食品牌”，打造蔗糖全产业链，带动蔗糖产业接“二”连“三”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形成蔗糖全产业链格局。围绕总体规划和蔗糖全产业链布局，聚焦蔗糖上下游产品及配套产业，加大精准招商力度，争取更多涉糖企业落户耿马。

（七）提升强边固防能力。全力保障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机制落实落细，支持涉边、涉网、反恐、反邪等工作，切实维护边境安全。以“智慧边境”建设为重点，加强边防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中缅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提升边境管控水平。支持打击跨境违法犯罪和疫情防控“外防输入”，全面从严从实加强

边境管控，筑牢边境疫情防控的“铜墙铁壁”。支持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做好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准备工作。

（八）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切实保障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重大工程建设。支持“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镇典型，推动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支持民族地区发展乡村旅游、跨境旅游、民族文化和红色文化旅游等，促进民族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转型发展。加大对企业的支持，兑现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等。落实基层边境线边民补助政策，切实改善边民生产生活条件。支持实施党建引领强边固防工程，强化边疆党建长廊建设。协调推进沿边民族地区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提升社会保障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七、“十四五”财政改革发展的主要措施

（一）持续推进财税体制改革

1. 深入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严格预算编制管理，增强财政预算完整性。实施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建立财政预算支出滚动项目库，规范预算支出管理，健全支出标准体系，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强化预算执行进度考核机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向广度和深度拓展，加强事前绩效评估，评价领

域逐步从预算支出领域向财政政策实施效果拓展。硬化预算绩效责任约束，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体系，促进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效益提升，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

2.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健全稳定的各级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和财力相适应的制度，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管理，增强重大项目财力保障。积极推进生态环境、应急救援、自然资源、公共文化、公安、农业农村、水利等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跟踪细化机制，全面完成主要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形成科学清晰的划分框架，构建因地制宜、合理规范的收入划分格局。

3. 加快构建地方税体系。根据国家税制改革总体框架、税收收入划分以及地方政府税政管理权限，加强地方税体系研究，依法执行地方税具体税率、税收优惠政策等事项。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法》、《云南省契税具体适用税率和免征或者减征办法》等税法规定，确保税法顺利实施。推进深化增值税改革，构建现代增值税制度。推进消费税改革，贯彻落实部分品目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政策。研究扩大资源税征收范围，开展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支持加强税收征管，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水平。

4. 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健全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机制。研究建立政府可偿债资产与地方政府债务相匹配机制。依法构建管理规范、责任清晰、公开透明、风险可控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完

善政府债务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加强结果应用。硬化预算约束，加强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和预算评审，涉及财政支出的全部依法纳入预算管理。依法健全向企事业单位拨款机制，严禁以企业债形式增加隐性债务。清理规范地方融资平台，剥离其政府融资职能。健全市场化、法治化的债务违约处置机制，加强督查审计问责，严格落实政府债务终身问责制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完善政府债务考核机制，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确保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风险。

（二）健全完善法治财政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依法全面履行财政职能。完善财政法律制度体系，推进财政重大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规范财政行政执法，强化对财政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核制度和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和行政检查行为，统一行政检查事项、方式、结果的应用，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监管和重点事项监管，推进跨部门联合检查机制。强化财政政策公平竞争审查，将公平竞争审查结果运用与完善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控发文数量，加强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持续推进财政普法，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积极开展财政干部学法用法培训，完成“八五”普法规划各项任务，切实增强财政干部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提升财政依法理财、依法行政能力。

（三）加强财源体系培育

1.强化财税金融政策保障。贯彻落实耿马自治县推进临沧市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5年）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协同打好财税、金融和产业等政策组合拳，盘活存量资金、资产、资源等，发挥财政资金激励引导作用，吸引银行贷款和聚集民间资金支持财源建设，积极培育可靠稳定财源，把财政“蛋糕”做优做大。提升招商引资质量，落实中央、省、市各项支持实体经济和小微企业贷款政策，激励金融机构加大工业贷款的投放力度。积极落实好各项税制改革，配合上级财政、税务部门开展税收立法及地方配套政策调研，积极建言献策，做好政策跟踪工作，争取有利于本地经济发展的税收政策培育地方税源，充分发挥税收和非税收入政策在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中的调节作用。

2.支持培植税源经济。坚持“两型三化”产业发展方向，做优以创利农业为主体的基础税源经济，做强以工业为主导的主体税源经济，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培植新兴支柱税源经济，促进财政增收增长，不断提高财政自给率。加大骨干财源培育，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壮大提升先进制造业、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增量税收。全力支持六大产业和世界一流“三张牌”，形成财源增长点，健全税源迭代体系。支持数字经济提升规模，培育“独角兽”和“专精特新”企业，全面拓展税源潜能。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聚焦关键性、创新性行业领域，吸引优质产业项目落户耿马。健全重点财源企业联系制

度，搭建财税部门和骨干企业的多层次交流平台。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清理规范各类违规涉企收费，适时调整本县收费、基金政策，实施助企纾困，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构建完备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加快建立“政银担”风险分担机制，通过积极争取国家担保基金支持，完善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政策，有效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四）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1. 加强政府采购精细化管理。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着力推进高效采购，推动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积极推进政府采购简政放权，加快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着力推进阳光采购，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探索供应商“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管理制度，提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便利程度，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着力推进公平采购，完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法，完善工程项目管理规定，制定内控管理操作细则，按照“还权明责、权责对等”和“谁采购、谁负责”的原则，保障采购人依法行使采购决策权，落实采购人的主体责任。建立完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专家、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加强评审专家队伍建设。推进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发，着力增强政府采购平台服务功能，逐步实现政府采购全周期、全流程电子化管理。不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等政策功能，促进经济社会健

康稳定发展。

2. 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将推广政府购买服务与支持事业单位改革和社会组织培育发展紧密结合，充分发挥政府购买服务在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公共服务改善、社会治理创新等方面的作用。加强政府购买管理，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目录，严格把握政府购买服务的适用范围。规范项目申报、预算编报、招标采购、项目监管、绩效评价的工作流程。严格政府购买服务资金预算管理，加强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分配和承接主体选择挂钩。积极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实现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显著提高。

3. 加强财政国库管理。全面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实现全覆盖，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制度，实现财政资金全口径、全流程动态监控。建立财政资金运行监测分析平台，实现财政资金运行全流程“顺向可控、逆向可溯”。不断优化财政云电子支付业务流程，提高资金支付效率，严格规范资金支付和清算业务，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强化预算执行分析，建立健全库款保障机制，做好中央直达资金动态监控和工资保障监测预警工作，合理规划库款使用，切实保障民生等重点支出资金需求。建立健全财政往来款管理长效机制，着力清理消化存量往来款，从严控制新增往来款项。推动预算单位财务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实现单位财务核算与财政预算执行的有效衔接。完善国库资金统筹管

理机制，加强库款调度与预算执行、债务管理的统筹，防范库款支付风险隐患。

4. 健全财政监管体系。坚持阳光财政发展方向，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将财政监督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建立完善多层次预算监管体系，实现工作重点从财政政策执行结果向政策有效制定和执行过程拓展。创新财政“大监督”管理机制，严肃财政监督项目计划的生成、执行；规范财政监督检查与核查程序；落实财政监督责任，采用委托中介与自身相结合，内外联动增强财政监督力量；明确监督检查重点，围绕当年预算安排重点领域、难点和日常管理薄弱环节实施财政监督检查。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政运行。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加强财政信息系统资源整合，提升监督效能，确保重大财税政策落实和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5. 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加强全县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体系建设，管好国有金融资本布局、规范资本运作、提高资本回报、维护资本安全。按照市场监管与出资人职责相分离的原则，合理界定职责边界，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式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和信息共享。强化落实分级管理责任，各级财政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监管职责。加强地方金融企业财务监管，注重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的引导、撬动功能，优化基金管理制度及运作体系，形成前退、后入的基金投资链条。依托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体系，促进资金、技术和市场融

合发展，实现产业重点突破和企业跨越式发展。强化国有金融机构防范风险主体责任，健全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督促金融企业用好呆账核销政策，有效化解不良资产风险。加强绩效考核结果运用，引导国有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

6. 加强国有资源资产管理。健全国有资源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完善国有资源资产报告制度，建立健全涵盖资产形成、占有使用、权属变动、闲置资产调剂、资产处置等全链条的制度体系。落实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情况制度，推动公共基础设施、文化文物等资产的确认、计量、核算入账管理，实现国有资产报告全覆盖。加强国资报告结果应用，完善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机制。加强资产源头管理，持续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推动资产公物仓制度落实，有效盘活存量资产。科学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加强对预算收入和支出的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夯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主体责任，运用信息化手段实施全方位动态管理，优化行政事业单位资源配置。发挥财政资金引领带动作用，助推国资国企改革，提升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水平。

7. 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作为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抓手，不仅是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的重要支撑，更是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和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重要保证。优化 PPP 项目库结构，强化 PPP 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加速落地，最终实现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效

率，让 PPP 项目更好地实现物有所值、按效付费。严格规范项目运行，严守财政支出承担底线，完善 PPP 项目财政支出预算管理，有效防范化解 PPP 项目财政支出责任风险，持续推进 PPP 高质规范持续健康发展。

8.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完善非税收入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非税收入征管机制，强化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应用，推进便民高效缴费、依法依规征收，促进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逐步实现非税收入从票据领购到自动核销、从单位开票到自动入账、从银行代收到传送信息、从财政处理信息到分类管理等环节的一系列工作的网络化管理。全面推行财政电子票据，健全完善财政票据管理制度，提高财政票据管理效能，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乱收费行为的发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要求，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管理工作。完善非税收入监督体系，将外部监督引入非税收入管理全过程，形成复合多元的监督体系。

（五）健全完善会计管理

贯彻实施会计法律法规，全面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和政府会计制度，健全完善咨询服务机制。深化会计行业“放管服”改革，整合监管力量，加强代理记账机构行政监管，研究建立严重失信主体“黑名单”制度，提升中介机构执业质量，推进会计服务市场对外开放。加强会计人员队伍建设，引导用人单位加大对优秀会计人才的使用力度，充分发挥优秀会计人才的综合素质优势。推进会计职称

制度改革，提高会计考试考务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价对会计人才选拔、培养的导向作用。强化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和信息登记管理，有效发挥平台社会服务功能，提高会计人员管理效率。以全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为重要平台，大力开展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作。各级会计管理机构增强服务意识，落实会计工作联系点制度，抓好窗口建设，切实提升会计管理工作效能和服务质量。加大对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力度、培训力度，进一步加强部门财务管理，防范廉政风险。

八、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一）坚持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财政工作的“纲”和“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以政领财、以财扶政”的思想，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断强化“财”必须自觉服从服务于“政”的意识。更好发挥局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锻造坚强有力的战斗堡垒，确保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在全县财政系统落实落细。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党的光辉照边疆，边疆人民心向党”实践活动，加强党史学习教育，建立健全常态化学习教育制度，推动党的创新

理论学习走深走实，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和谋划财政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强大动力和具体举措。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方针，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格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把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贯穿到财政工作的决策、执行、落实全过程，狠抓内控制度执行，不断强化对财政权力运行的监督与制约，用制度管权管钱管事管人，规范财政收支管理，增强财政治理效能，确保财政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加强统筹规划，持续完善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着眼财政改革发展，构建科学的干部队伍建设体系。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健全完善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的日常管理机制，全面落实新时期好干部要求。加强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严格执行“能上能下、容错纠错、正向激励”三位一体干部管理制度，注重在改革创新、攻坚克难环境中识别和考察干部，在重大改革任务、重点专项工作中发现和培养干部。加大干部教育培训，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加强财政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结合《2018—2022年耿马自治县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及《耿马自治县贯彻落实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的实施方案》，突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分级分类开展和参与精准培训，不断提升全县财政干部综合素质。积极转变工作作风，始终保持斗志

昂扬、朝气蓬勃、奋发进取的精神风貌，切实增强干部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着力打造一支有理想、敢担当、高素质、专业化的“忠诚干净担当”财政铁军，为推动全县财政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证。

（三）提升行政运行效能

坚持规范、精简、高效的原则，全面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全力打造效能财政。逐步建立定职责、定目标、定流程、定标准、定奖惩、规范监督制约机制、完善制度保障，建立财政收支、资金管理、人员管理、机关建设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的管理体系。本着便民利民、优质高效的原则，进一步简化机关办文办会办事流程，缩短工作时限，提高工作效率，方便服务对象，积极营造良好的财政服务软环境。完善重点督查事项全过程跟踪机制，对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进行全过程、动态化管理，健全内部考核制度，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实现督查与目标管理、绩效考评相结合。加大财政信息公开，制定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严格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性、规范性，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加强调查研究，加大财政信息宣传，着力提高信息宣传工作水平，充分发挥财政信息参政辅政、服务科学决策的作用。

（四）加快数字财政建设

积极开展财政数据应用，做好数据收集积累，加大数据采集力

度；运用数据、分析数据，积极开展综合数据查询、专项监管分析、预测及决策支持等典型应用，做到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逐步提高信息化辅助管理决策的能力。全面加强信息安全保障，牢固树立全局安全意识，强化整体安全规划，加强网络、应用、数据、安全，稳步推进信创工作，全方位提升财政信息安全整体水平。

（五）建立健全规划落实机制

发挥规划对全县财政工作的战略引领作用，增强规划的引导和约束功能，强化责任落实，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等现代信息技术提高统计监测能力，系统开展规划年度、中期及总结评估工作，提高规划实施评估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确保规划目标任务实现。建立规划修订和动态调整机制，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因外部条件因素，造成实际财政经济运行、社会发展与规划目标发生较大偏离时，或因国家调整相关重大政策，要对规划进行修订或调整的，需报相关部门审批。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驻耿单位、驻耿军警部队。

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印发
